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RCG

## RCG HOLDINGS LIMITED

### 宏霸數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香港聯交所：802；倫敦交易所(AIM)：RCG)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初步業績公佈

宏霸數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RCG」或「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3,025,919	2,450,162
銷售成本		(1,875,363)	(1,203,423)
<b>毛利</b>	5	<b>1,150,556</b>	1,246,739
其他經營收入		38,899	2,20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1,96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7,141)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339,791)	—
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145,519)	—
銷售及分銷成本		(163,396)	(198,137)
行政開支		(480,325)	(400,056)
<b>經營溢利</b>	6	<b>5,247</b>	650,748
財務成本	7	(7,958)	(5,875)
<b>除稅前(虧損)／溢利</b>		<b>(2,711)</b>	644,873
所得稅(開支)／抵免		(4,263)	46
<b>年度(虧損)／溢利</b>		<b>(6,974)</b>	644,919

\* 僅供識別

**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b>應佔：</b>			
本公司所有者		<b>72,859</b>	636,048
非控制性權益		<b>(79,833)</b>	8,871
		<u><b>(6,974)</b></u>	<u>644,919</u>
<b>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b>			
— 基本(港仙)	8	<b>25.5</b>	252.4
— 攤薄(港仙)	8	<b>25.4</b>	251.3
		<u><b>—</b></u>	<u>—</u>
<b>建議每股末期股息</b>	9	<b>—</b>	—
		<u><b>—</b></u>	<u>—</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溢利	<u>(6,974)</u>	<u>644,919</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經稅項及重新分類之調整):		
於外國附屬公司投資之匯兌差額	<u>42,183</u>	<u>50,969</u>
	<u>42,183</u>	<u>50,969</u>
年內全面溢利總額	<u><u>35,209</u></u>	<u><u>695,888</u></u>
應佔:		
本公司所有者	114,544	687,017
非控制性權益	<u>(79,335)</u>	<u>8,871</u>
	<u><u>35,209</u></u>	<u><u>695,888</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578	206,467
預付租賃付款		33,272	17,726
商譽		53,576	175,120
無形資產		1,228,684	1,301,651
投資物業		53,188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7,859	135,000
		<u>1,654,157</u>	<u>1,835,964</u>
<b>流動資產</b>			
預付租賃付款		491	185
存貨		714,929	524,119
貿易應收款項	10	1,309,343	801,82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78,592	754,694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42,300	312,146
		<u>3,045,655</u>	<u>2,392,971</u>
<b>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b>		<u>—</u>	<u>11,735</u>
		<u>3,045,655</u>	<u>2,404,706</u>
<b>總資產</b>			
		<u><u>4,699,812</u></u>	<u><u>4,240,670</u></u>
<b>權益</b>			
<b>本公司所有者</b>			
股本		3,015	2,736
儲備		4,051,611	3,699,001
		<u>4,054,626</u>	<u>3,701,737</u>
<b>非控制性權益</b>		<u>181,997</u>	<u>181,616</u>
<b>總權益</b>		<u><u>4,236,623</u></u>	<u><u>3,883,353</u></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借貸		50,510	49,660
融資租賃責任		368	174
遞延稅項負債		1,242	1,545
		<u>52,120</u>	<u>51,379</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1	165,410	79,98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0,599	18,080
應付稅項		1,157	1,831
計息借貸		213,649	205,568
融資租賃責任		254	476
		<u>411,069</u>	<u>305,938</u>
<b>總負債</b>		<u>463,189</u>	<u>357,317</u>
<b>總權益及負債</b>		<u>4,699,812</u>	<u>4,240,67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634,586</u>	<u>2,098,76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288,743</u>	<u>3,934,732</u>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溢利	(2,711)	644,873
無形資產攤銷	216,404	144,093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272	218
折舊	29,695	29,7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843)	16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4,246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1,964)	—
陳舊存貨撥備	14,603	1,67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72,178	25,980
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145,519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339,79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7,141	—
銀行利息收入	(773)	(1,55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9	1,229
計息借貸及銀行透支以及融資租賃的利息開支	7,077	5,042
	<hr/>	<hr/>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891,424	851,422
存貨增加	(205,413)	(231,760)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579,092)	(327,52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3,898)	(139,984)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84,795	6,49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2,437	(7,491)
	<hr/>	<hr/>
經營產生的現金	180,253	151,151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773	1,558
已付所得稅	(7,311)	(2,065)
	<hr/>	<hr/>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173,715</b>	<b>150,644</b>
	<hr/>	<hr/>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57)	(60,949)
購買投資物業	(51,22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收按金	—	1,103
收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已付按金	—	(140,0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	(67,433)
固定存款增加	(18,020)	—
無形資產投資	(218,940)	(171,025)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已付現金淨額	(37,4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616	367
	<hr/>	<hr/>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b>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b>	<b>(338,125)</b>	<b>(437,937)</b>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就計息借貸及銀行透支已付的利息開支	(7,077)	(5,042)
已收計息借貸	366,318	260,748
已償還計息借貸	(366,695)	(196,554)
少數股東出資	434	5,536
認購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67,000	—
發行新股份的成本	(4,785)	(4,862)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9,784	9,451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	193,800
新增融資租賃責任所得款項	1,028	—
融資租賃責任還款	(1,075)	(600)
已付股息	—	(32,561)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64,932</b>	<b>229,916</b>
<b>年度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減少淨額</b>	<b>(99,478)</b>	<b>(57,377)</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2,146	320,31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7,887	49,204
<b>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220,555</b>	<b>312,146</b>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b>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242,300	312,146
固定存款	(21,745)	—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220,555</b>	<b>312,146</b>

# 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已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已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除若干金融工具已按公平值計量外，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基準編製。

## 2. 合規聲明

財務報表已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已包括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 3.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已首次採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股份為基準的付款 — 集團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的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於2008年5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 改進」中包括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修訂本)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持作出售及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 — 計劃出售附屬 公司的控制權益」
2009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2009年4月頒佈)

除於下文進一步解釋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包括於2009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的影響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主要影響如下：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個別的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引入與業務合併相關會計處理的一系列變動，該等變動將對已確認商譽的數額、收購發生期間已報告業績及未來報告之業績產生影響。該等變動包括但不限於(i)引入按公平值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現時為少數股東權益)之選擇；(ii)確認重新計量緊接業務合併(以分步收購方式)前實體持有之被收購方權益公平值所產生之溢利或虧損；(iii)所產生之收購成本撥作支出；(iv)於收購日期一般在收益表中反映之結算日後變動以確認或然代價公平值；及(v)收購方與被收購方間先前關係之獨立會計處理。本公司已預先應用會計政策變動，對每股盈利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已採用收購法計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之業務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個別的財務報表規定，對附屬公司擁有權出現變動但並無失去控制權的交易應視為權益交易，因此，該類交易對商譽無影響，亦不會由此產生相應之溢利或虧損。此外，經修訂之準則對附屬公司產生之虧損以及對附屬公司喪失控制權之會計處理亦作出相應更改。經修訂之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該等經修訂準則引進之變動已預先採用。

**(b) 於2009年4月頒佈之2009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有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各項準則有獨立的過渡條文。儘管採納部分修訂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該等修訂概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採納的大部分適用之修訂如下：**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僅導致於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資產之支出，方可分類為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刪去有關土地租賃分類之特定指引。因此，土地租賃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指引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闡明於就財務報告目的進行匯總前，對於業務合併中所取得之商譽進行分配時所許可之最大單位為經營分部(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 4.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就可資比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之有限豁免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就最嚴重通脹及剔除固定日期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 轉讓金融資產 <sup>4</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6</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所得稅 — 遞延資產：收回相關資產 <sup>5</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呈列—供股之分類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最低資規定之預付款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融負債 <sup>2</sup>

除上述之外，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出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載列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主要是為去除不一致性和澄清用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委員會詮釋第13號的修訂則會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項準則有獨立的過渡性條文。

- <sup>1</sup> 自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sup>2</sup> 自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sup>3</sup> 自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sup>4</sup> 自201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sup>5</sup> 自201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 <sup>6</sup> 自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

以下為預期會影響本集團的相關改動的進一步資料：

於2009年11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是完全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全面計劃第一階段的第一部分。本階段專注於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不再分類為四個類別，實體須根據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其後以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相比，這旨在改善及簡化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方法。

於2010年10月，國際會計師公會就金融負債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增規定(「新增規定」)，並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現有取消確認原則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內。大部分新增規定乃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原封不動轉入，改動部分涉及透過公平值選擇(「公平值選擇」)計算之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計量。就該等公平值選擇負債而言，由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必須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就負債之信貸風險呈列公平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差異，否則其餘公平值變動金額於損益呈列。然而，新增規定並不涵蓋按公平值選擇納入之貸款承諾及財務擔保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旨在完全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全面取代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之減值方面的指引繼續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闡明及簡化關連人士的定義。該經修訂的準則為與政府有關的實體提供部分豁免，豁免向政府相關實體作出與相同政府或由相同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進行交易的關連方披露。

儘管採用經修訂之標準會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然而該修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關連人士交易的披露構成任何影響，因為本集團並無與政府有關的實體進行交易。

於2010年5月頒佈對201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有對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各項準則有獨立的過渡條文。雖然採納若干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發生變動，惟預期該等修訂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預期對本集團政策構成影響的修訂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闡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所消除對或然代價的豁免，並不適用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2008年經修訂)前所進行的業務合併之或然代價。

此外，該等修訂將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比例權益的非控股權益計量選擇，限制為屬現時擁有的非控股權益成份，並賦予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之淨資產。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非控股權益的其他成份均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該等修訂亦加入明文指引，以闡明尚未取代及自願取代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獎勵的會計處理方式。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闡明有關權益各成份的其他全面收益分析，可於權益變動報表或財務報表附註呈列。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闡明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於2008年經修訂)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所作出的後續修訂預期將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或開始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時(兩者中以較早者為準)應用。
- (d)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條客戶忠誠獎賞計劃：闡明於獎賞分之公平值乃基於彼等可予贖回之獎賞價值計量時，另外授予並無參與獎賞分計劃之客戶之折讓或獎勵金額將計入在內。

## 5.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主要管理層被確認為主要經營決策者。此主要管理層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主要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管理層從業務及地區角度考慮業務。從業務方面，主要管理層評估消費類、企業應用以及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業務分部之表現。

主要管理層根據對毛利之計量評估業務分部之表現。下表呈列各業務分部的營業額及業績資料：

	消費類		企業應用		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		未分配		總計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對外銷售	<b>1,183,297</b>	807,064	<b>1,054,599</b>	975,593	<b>788,023</b>	667,505	—	—	<b>3,025,919</b>	2,450,162
分部業績	<b>338,600</b>	365,066	<b>445,300</b>	500,527	<b>366,656</b>	381,146	—	—	<b>1,150,556</b>	1,246,739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b>38,899</b>	2,202	<b>38,899</b>	2,202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										
收益							<b>1,964</b>	—	<b>1,964</b>	—
未分配開支							<b>(1,186,172)</b>	(598,193)	<b>(1,186,172)</b>	(598,193)
財務成本							<b>(7,958)</b>	(5,875)	<b>(7,958)</b>	(5,875)
除稅前(虧損)/溢利							<b>(2,711)</b>	644,873	<b>(2,711)</b>	644,873
所得稅(開支)/抵免							<b>(4,263)</b>	46	<b>(4,263)</b>	46
年度(虧損)/溢利							<b>(6,974)</b>	644,919	<b>(6,974)</b>	644,919

本集團於三個主要地區 — 東南亞、大中華區及中東經營業務。下表按地區分析本集團的營業額及分部業績，不論貨品及服務的來源地：

	營業額		分部業績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東南亞	<b>1,734,353</b>	1,321,231	<b>425,639</b>	605,196
大中華區	<b>777,270</b>	663,494	<b>515,787</b>	417,375
中東	<b>506,286</b>	455,884	<b>205,949</b>	219,642
其他地區	<b>8,010</b>	9,553	<b>3,181</b>	4,526
	<b>3,025,919</b>	2,450,162	<b>1,150,556</b>	1,246,739

## 6. 經營活動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開支／(抵免)：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折舊		
— 所擁有資產	29,107	29,101
— 融資租賃下持有資產	588	602
	<b>29,695</b>	29,703
已售存貨成本	1,875,363	1,203,423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272	218
無形資產攤銷	216,404	144,093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9	1,2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843)	16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72,178	25,9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57,141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339,791	—
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145,519	—
陳舊存貨撥備	14,603	1,675
滙兌(收益)／虧損	(32,415)	13,256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4,200	3,693
— 其他服務	2,040	—
研究及開發開支	1,519	2,509
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13,329	18,619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74,023	113,058

## 7. 財務成本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銀行收費	881	833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計息借貸及銀行透支利息	4,496	5,029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的計息借貸及銀行透支利息	2,470	—
融資租賃	111	13
	<b>7,958</b>	5,875

## 8. 每股盈利

本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以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集團溢利72,859,000港元(2009年：636,048,000港元)以及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5,503,967股(2009年：252,004,941股)計算。

呈列每股攤薄盈利，是由於購股權於各自的歸屬期後行使。本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72,859,000港元(2009年：636,048,000港元)以及年度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6,195,026股(2009年：253,094,099股)計算。

##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09年：無)。

## 10. 貿易應收款項

### 本集團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19,038	217,302
31至60日	200,661	218,711
61至90日	229,961	181,726
91至180日	304,521	160,797
180日以上	449,792	44,816
	<u>1,403,973</u>	<u>823,352</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94,630)	(21,525)
	<u>1,309,343</u>	<u>801,827</u>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信貸期為30至180日。

## 11. 貿易應付款項

### 本集團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6,051	29,483
31至60日	37,501	43,159
61至90日	27,188	2,928
90日以上	14,670	4,413
	<u>165,410</u>	<u>79,983</u>

## 財務摘要

- 收益增加23.5%至3,025.9百萬港元(2009年財政年度：2,450.2百萬港元)
- 毛利率為38.0%(2009年財政年度：50.9%)
-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下跌69.6%至250.5百萬港元(2009年財政年度：823.9百萬港元)
-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未計攤銷費用)下跌72.9%至214.0百萬港元(2009年財政年度：為789.2百萬港元)
- 除稅前虧損2.7百萬港元(2009年財政年度：除稅前溢利644.9百萬港元)
- 經調整每股盈利(未計攤銷費用)下跌76.0%至0.75港元(2009年財政年度：3.13港元)

## 經營摘要

- 委任新董事及董事調任反映RCG對東南亞的專注程度不斷提升
- 於2010年5月收購Strong Aim Limited (「Strong Aim」)之70%股權，以加強本集團在RFID市場的地位
- 於2010年12月與亞星集團簽訂協議，合作開發中國襄陽市的物聯網城市項目
- 在政府部門、銀行業、醫療、教育及電訊行業成功獲項目實施並贏得合同
- 於2010年7月及11月，透過兩次股份認購分別集資25百萬港元及42百萬港元

## 期末後之事項

- 於2011年2月21日，本集團宣佈其有意在倫敦交易所取消上市，並將於2011年4月11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就股東批准取消上市之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
- 於2011年3月，與United Sun Earth Scalar Energy Limited就印度錫金政府設立一個網上彩票系統而訂立諒解備忘錄

##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提呈獲委任為RCG董事會主席後的首份報告。去年全球發生的經濟事件導致不明朗因素持續，加上市場競爭環境激烈，2010年對於包括RCG在內的眾多企業而言是極具挑戰性的一年。由於大型企業及新參與者進入本行業導致市場競爭增加，部份企業選擇削減成本而其他企業則採取積極進取的銷售策略以求得生存。RCG於2010年仍錄得收入增長，這是由於獲得新的收入來源，同時除在中國及中東地區的現有業務外，本集團亦將業務擴展至東南亞地區。

2010年，RCG已實施多項主要策略發展，包括於2010年5月收購**Strong Aim**。該收購將鞏固本集團在RFID市場領域的地位，並將RFID技術推廣至日常生活各層面及提高其應用的受歡迎程度，這將為本集團帶來極大的商機。本集團已將專注於拓展其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業務分部之規模，並於其後與**亞星集團**簽訂協議以合作發展中國襄陽市的**物聯網（「IoT」）城市**。透過於IoT城市項目實施RFID、IoT及環保技術，本集團已鞏固其作為政府及大型城市發展項目的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地位，有關發展項目將覆蓋醫療、金融、運輸、安防、酒店管理、零售、身份辨別及付款系統等不同範疇。本集團對其2010年的經營感到滿意，這主要受益於本集團在其經營地區取得有關政府部門及跨國企業等主要客戶的項目所致。

2010年為更好地把握新業務發展方向及迎接新挑戰，RCG對其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進行重組，更加專注於本集團重點發展的東南亞市場。本人深感榮幸能加入董事會並目前擔任其非執行主席。繼委任**KC Chong**先生為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以及委任**Pieter Lambert Diaz Wattimena**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的職能亦得到進一步加強。拿督**Lee Boon Han**於資訊科技及安防業務積累的豐富經驗，將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強大的領導及獨到的見解。

考慮到中國政府調低其國內生產總值的年增長率預期、中東地區的局勢持續動盪以及日本近期發生的災難均可能對經濟產生不利的影響，董事會認為，謹慎設定本集團之收益預期乃屬審慎之舉。此外，來自中國公司的競爭與日俱增，董事會認為這將會影響本集團的增長前景。董事會亦將密切關注中東地區持續動盪的局勢、中國增長前景放緩以及近期在日本發生的災難所帶來的競爭格局變化及地區風險對本集團經營領域的潛在經濟影響。同時，董事會亦會繼續大力改善現金回收狀況，以緩解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並透過開拓新收入來源維持本集團的長期增長策略。展望未來，本集團董事會滿懷信心，相信本集團專注於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分部，將可維持其在高科技行業的競爭優勢及鞏固其市場地位。此外，RCG將繼續在其主要的經營地區開拓其他相關業務的商機。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股東、客戶、業務夥伴及董事同仁的一貫以來的寶貴支持致以衷心感謝，亦對管理層及員工在過去一年為RCG所付出的辛勞深表謝意。我希望RCG在閣下的全力支持下於未來幾年得以令本集團繼續強盛地發展。

**Tan Sri Dato' Nik Hashim Bin Nik Ab. Rahman**

主席

2011年3月28日

## 首席執行官報告

本人謹代表本集團，欣然提呈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報告。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為3,025.9百萬港元，較2009年的2,450.2百萬港元上升23.5%。由於競爭加劇及銷售成本增加，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較2009年的50.9%下跌至38.0%。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250.5百萬港元，較2009年的823.9百萬港元下跌69.6%。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去年同期淨溢利為644.9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為7.0百萬港元，出現下跌主要由於資產負債表資產減值所致。

於2010年初，本集團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團隊進行重組後，公司策略及可用資源已重新調整以確認新市場，尤其是東南亞市場。本集團的業務已更專注於提供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予政府部門及跨國公司客戶，並不斷在這個業務分部中物色新收入來源，從而令本集團獲得更穩定的回報及更高的收益。

董事會對生物識別及RFID業務的前景仍信心十足。於2010年5月，本集團收購**Strong Aim**之70%股權，該公司業務範圍包括研發及銷售RFID電話及標籤。此舉將增加本集團在RFID解決方案方面的優勢，並將在日常生活中的RFID解決方案應用推廣至更廣闊的客戶基礎。於2010年12月，本集團與中國**襄陽開發委員會**就於襄陽發展**物聯網 (IoT) 城市**簽訂諒解備忘錄。其後，本集團與**亞星集團**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其中亞星集團將負責IoT城市的樓宇及物業發展，而RCG將向IoT城市提供技術及軟件解決方案。

年內，本集團推出一系列生物識別及RFID產品及解決方案。RCG同時亦繼續大力開發綜合了生物識別及RFID技術且附有先進控制器功能的門禁控制的**i4F及i4X裝置**。本集團亦推出專為其營運的特定行業設計的一系列解讀器，例如可與主題公園、零售及娛樂行業之電子錢包系統兼容的**RIC 2000及RIC 3000 Mifare RFID讀卡器**；**護衛巡更監控解決方案**的可攜式RFID手持解讀器**GTM 1000**；汽車聯鎖系統**VLH 1000**；以及門禁控制及防偽應用的**RIW 1000 RFID解讀器**，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的RFID及安防產品線。

在過去兩年，本集團已和東南亞及中東之多個政府部門建立了穩固的商業基礎及合作關係，故RCG不斷拓展業務至公營機構，尤其是贏得**沙迦政府、烏姆蓋萬內政部門、哈伊馬民防部、杜拜居留及外國人事務總局及馬來西亞財政部**的多項合約及業務。本集團亦打入了教育行業，並根據其需要定制了一系列RFID解決方案，並獲中國、馬來西亞、越南及中東多家教育機構採用。本集團的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業務分部表現強勁，其RFID資產追蹤解決方案獲成功實施，贏得**中國建設銀行、中國移動四川、國家電網公司及北京大學人民醫院**等重要客戶的讚許。

年內RCG欣然繼續獲得行業的肯定及獎項，其中包括獲頒**2010 Southeast Asia Frost & Sullivan Differentiation Excellence Award**，連續兩年入選**A&S 2010安防50強**及**德勤高科技高成長亞太500強2010**，並贏得**GS1 Hong Kong**、**第九屆亞太國際企業家傑出產品大獎**及**RFID市場開拓獎**等多個殊榮。此外，本集團亦通過向**無國界醫生**、**奧比斯**及**公益金**等慈善組織積極捐款回報社會。

## 年末後之事項

於2011年1月，本集團出售**RCG Network**之51%股權，該公司為本集團之間接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營銷個人電腦及手提電腦等資訊科技產品。儘管本集團於短期內收入可能會減少，但進行該項出售旨在有效地運用本集團的資源於其他業務分部，帶來更理想的長期發展前景。本集團亦於2011年1月21日就推行RCG的RFID及生物識別技術於採礦行業的業務發展及實施與**Spartan Gold Limited**簽訂諒解備忘錄。於2011年1月24日，RCG亦就增強印尼流動電話付款系統簽訂了合作協議，藉此推出其最新的**SIMCash**解決方案，並於2011年3月16日與**印度錫金政府**就設立博彩解決方案的綜合平台簽訂諒解備忘錄。

## 展望

本集團對於其取得的成績深感自豪，並將於中國及中東市場之基礎上，繼續致力擴展東南亞市場，以及打入教育、博彩及採礦等高增長行業以實現多元化發展，同時維持其在政府部門、銀行、娛樂、醫療、物流及防偽領域的市場份額。董事會對於2011年及往後期間的前景仍持審慎樂觀取態，並將繼續重整本集團之整體經營模式，專注於本公司的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分部，藉此減少對過往分銷模式的比重。

RCG將繼續執行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並積極回收債務，本集團致力改善現金增長方式，為本集團的新發展及新項目提供充足資金。

**拿督Lee Boon Han**

首席執行官

2011年3月28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儘管全球經濟存在不明朗因素及市場競爭不斷加劇，RCG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仍較2009年同期增長23.5%。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總收入3,025.9百萬港元，而2009年同期為2,450.2百萬港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38.0%，而截至2009年止年度為50.9%，出現降低主要因為銷售價格下降及銷售成本增加。本集團於2009年錄得淨溢利644.9百萬港元，2010年則錄得淨虧損7.0百萬港元，出現虧損主要由於若干資產出現減值。

### 業務分部表現

本集團是一家生物識別、RFID及安防行業領先的國際開發商及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為企業及消費用戶提供操作方便的高效能安防系統。業務分部包括三大類別：「消費類產品」、「企業應用產品」及「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

本集團成立**消費類**分部產品，以推廣生物識別、RFID及其他技術的日常應用，例如用於電腦登入的**FxGuard Windows Logon**容貌識別軟件、提供互動與實時參與的**i-Train**無線教學系統及**m-系列**生物識別特徵指紋鑑定技術門鎖。年內，本集團亦參與若干品牌的手提電腦分銷業務，此等電腦均網綁其**FxGuard Windows Logon**軟件一併出售。本集團與其分銷商建立合作關係，以推廣其**消費類**分部產品，並向電腦製造商發出**FxGuard Windows Logon**軟件的授權。

**企業應用**產品分部包括商用生物識別及RFID產品，例如**i-系列**及**s-系列**生物識別特徵指紋鑑定裝置及組件，以及**EL-1000**及**XL-1000**控制器用作門禁控制及僱員考勤記錄、**RUS-系列**RFID讀卡器用作門禁控制、考勤記錄、訪客管理及安防應用、**r-系列**RFID解讀器及控制器以及**K-系列**集合容貌識別技術、指紋鑑定技術、密碼及RFID技術的多制式安防裝置。本集團主要透過其分銷商、系統整合商及安防系統供應商銷售**企業應用**分部產品。

本集團透過利用內部開發軟件以及因應需要而自行開發或由第三方開發的產品，為企業用戶制訂系統解決方案，提供針對不同商業需要及旨在改善其安防或效率的管理。**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業務分部主要用於企業管理及消費者安全保障。本集團專注於高增長行業，例如銀行業、物流及運輸、娛樂、醫療、教育、防偽及政府項目解決方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業務分部	2010年		2009年		按年增長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消費類產品	1,183.3	39.1	807.1	32.9	46.6
企業應用產品	1,054.6	34.9	975.6	39.8	8.1
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	788.0	26.0	667.5	27.3	18.1
<b>總收入</b>	<b>3,025.9</b>	<b>100.0</b>	<b>2,450.2</b>	<b>100.0</b>	<b>23.5</b>

2010年消費類產品分部為收入之最大貢獻者，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9.1%。消費類產品分部收入由2009年807.1百萬港元上升46.6%至2010年的1,183.3百萬港元，部分由於其產品**m-系列**及**g-系列**自企業應用產品分部重新分類至消費類產品。

有關產品的銷售上升，主要由於本集團為**i-系列**及**s-系列**指紋門禁控制產品進行廣泛的營銷活動，加上自行開發的**r-系列**RFID解讀器及控制器銷售表現強勁，令企業應用產品分部的銷售額為本集團總營業額貢獻34.9%。2010年**i-系列**、**s-系列**及**r-系列**的銷售額較2009年分別增長14.2%、13.4%及9.9%。

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分部於2010年的銷售增長18.1%。此銷售增長乃主要由於2009年推出的新解決方案產品，包括**RCG RFID洗衣管理系統**、**RCG RFID護衛巡更監控解決方案**、**RCG RFID IT資產及數據管理解決方案**、**RCG Candybox銷售終端機解決方案**、**RCG RFID文檔管理系統**及**RCG RFID車輛出入管理系統**，此外還有本集團在專注發展的行業為有關合約實施多項新解決方案而產生收入所致。

地區表現

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均來自東南亞、大中華區及中東地區。

按地區顯示的收入分析表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地區分部	2010年		2009年		按年增長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東南亞	1,734.3	57.3	1,321.2	53.9	31.3
大中華區	777.3	25.7	663.5	27.1	17.2
中東	506.3	16.7	455.9	18.6	11.1
其他地區	8.0	0.3	9.6	0.4	(16.7)
<b>總收入</b>	<b>3,025.9</b>	<b>100.0</b>	<b>2,450.2</b>	<b>100.0</b>	<b>23.5</b>

東南亞為增長最快之地區，錄得31.3%之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進軍印尼市場，並成功於該地區取得更多政府部門相關合約。進一步的分析顯示東南亞的消費類產品分部較去年增長97.4%，部分由於**m-系列**及**g-系列**自企業應用產品分部重新分類至消費類產品所致。

大中華區於2010年的收入上升17.2%，主要由於i-系列及s-系列以及自行開發的指紋門禁控制裝置銷售額增加令企業應用產品分部收入上升35.2%。

中東地區之收入錄得11.1%增長，主要由於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分部於中東地區取得的政府部門相關項目數量上升77.5%。

### 收購

於2010年5月，本集團收購Strong Aim已發行股本的70%，該公司主要從事研發及銷售及其專有的RFID電話及其他RFID相關產品，如RFID標籤。Strong Aim已在中國取得有關提供RFID電話及RFID標籤作防偽應用的合約，同時亦擁有可整合至手機的專有RFID讀寫器技術。預期該收購將提升本集團未來年度之收益，同時提高收益增長。

## 財務回顧

### 營業額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總額3,025.9百萬港元，較2009年2,450.2百萬港元增長23.5%。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消費類產品分部收入增長46.6%，及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收入增長18.1%。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09年的1,203.4百萬港元上升至2010年的1,875.3百萬港元，升幅為55.8%。有關升幅主要由於本集團自行開發產品使用較高級的原材料而令元件價格上升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2010年的毛利為1,150.6百萬港元，較2009年1,246.8百萬港元下跌7.7%。此乃由於降低售價以維持競爭優勢及上文所述銷售成本上升所致。毛利率由50.9%下跌至38.0%。

###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由2009年的2.2百萬港元增加至2010年的38.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滙兌收益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09年的400.1百萬港元上升至2010年的480.3百萬港元，升幅為20.1%，主要因為無形資產攤銷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所致。

###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09年的198.1百萬港元下跌至2010年的163.4百萬港元，跌幅為17.5%，主要因為本集團致力減少間接開支所致。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2009年的5.9百萬港元上升至2010年的8.0百萬港元，而上升原因為增加動用外部計息融資作營運資金用途。

### *除稅前虧損*

2010年的除稅前虧損為2.7百萬港元，而2009年之除稅前溢利為644.9百萬港元。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09年的0.05百萬港元上升至2010年的4.3百萬港元。

### *年度虧損*

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淨虧損7.0百萬港元，而於2009年為淨溢利644.9百萬港元。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2009年的636.0百萬港元下跌至2010年的72.9百萬港元，下跌88.5%。

###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虧損*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虧損為79.8百萬港元，主要為少數股東權益應佔上述減值開支的比例。

## 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審閱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主要以其經營活動產生的溢利撥支其營運。本集團亦有利息收入，亦可在有需要時利用短期貿易融資融通。本集團的銷售為本集團現金的主要來源，此外本集團收回債務的能力亦影響現金來源。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相關的來源並無重大改變。

2010年，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為246.1百萬港元，而2009年為232.0百萬港元。資本開支主要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研究及開發投資。開支增加乃部份由於收購Strong Aim及用於Strong Aim產品研發之開支所致。

所示年度的資本開支表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7,157	60,949
研究及開發投資	218,940	171,025
<b>總計</b>	<b>246,097</b>	<b>231,974</b>

本集團設有內部財務預算機制，確保若現金被承諾用作撥支重大開支時，仍然有足夠現金流量維持本集團的日常運作及履行其所有合約責任。

儘管本集團一直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但是仍具備銀行融通以作應急之用。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融資融通為78.8百萬港元，以固定存款及不可撤銷備用信用證作抵押，有期貸款融資為63.0百萬港元，以位於馬來西亞的物業作抵押，另有金額為202.0百萬港元的循環信貸融通用作營運資金，以現金存款作抵押。

除已披露者外，於2010年12月31日並無其他資產抵押。

貿易融資利率介乎3.25%至5.20%，以馬元計值，此融通以備用信用證、信用證、銀行承兌及信託收據貸款形式作貿易用途。有期貸款融資利率為3.88%至4.90%，並同樣以馬元計值。循環信貸融通利率為1.53%至1.83%加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以美元計值，乃每月延續，以作營運資金融資。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總借貸到期日表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千港元	2009年 千港元
總銀行借貸(有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13,649	205,568
總銀行借貸(有抵押)，須於一年後償還	50,510	49,660
<b>總計</b>	<b>264,159</b>	<b>255,228</b>

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242.3百萬港元，而於2009年12月31日則為312.1百萬港元。

#### 營運資金

於2010年應收款及存貨增加63%及36%。由於銷售訂單放緩及授予客戶之信貸期延長，故本集團之營運資金週期被延長。因此，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存貨及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大幅增加。然而，董事會相信，存貨結餘將於年內稍後期間於較低水平靠穩，及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撇銷)為可收回。

#### 負債比率

根據本集團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約為0.061x，而於2009年12月31日為0.065x。264.8百萬港元的債務乃根據總借貸(包括短期銀行貸款213.6百萬港元、融資責任的即期部分0.3百萬港元、長期銀行貸款50.5百萬港元及長期融資責任0.4百萬港元)計算。總資本乃根據股東權益總額4,054.6百萬港元加債務計算。

#### 或然負債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清償之或然負債。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亦無或然負債。本公司為一家附屬公司擔任擔保人以取得計息借貸，該等計息借貸約為98.7百萬港元(2009年：85.3百萬港元)。

於2010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確認的財務擔保合約賬面值約為652,000港元，而於2009年12月31日為437,000港元。有關財務擔保合約在綜合賬目時已經對銷。

####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以英鎊、馬元、美元、迪拉姆及人民幣等多種貨幣計值，全部均為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令本集團受到外匯風險影響。本集團並無就此外匯風險以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然而，本集團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人力資源

除董事外，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約有370名僱員。該等僱員駐留於本集團位於吉隆坡、香港、北京、深圳、澳門、曼谷及杜拜的辦事處。2010年的員工成本總額為74.0百萬港元，而2009年則為113.1百萬港元。有關成本節省是由於本集團將營運總部大樓移至業務經營成本較於香港及大中華區為低的吉隆坡，以及於附屬公司合併及兼併後精簡人力資源。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以提高僱員工作能力。薪酬待遇與工作表現相關，即薪酬幅度取決於個人工作表現及本集團業績的評估，並考慮行業慣例及競爭市場情況，每年作出檢討。董事薪酬乃參考其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標準及市況而釐定。

於2010年4月，本公司向合資格僱員及董事授出合共7,760,000份購股權。本公司授出此等購股權旨在獎勵長期以來參與及為本公司發展作出貢獻的僱員。

## 管理層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開拓新商機及新的收入來源，以不斷拓展其在不同地區及相關行業的業務。於2011年第一季度，本集團宣佈其於印尼的拓展計劃，同時於印尼推出基於流動電話支付SIMCash解決方案，並與印度政府簽訂諒解備忘錄進軍其博彩行業。本集團亦將實施其在中國襄陽市發展物聯網城市之計劃。本集團將繼續開拓新行業，以充分利用其新技術實施的專業知識以提升業務。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新股配售

於2010年7月16日，本公司公佈Pari Capital Group AG及Butler Capital Ltd兩名認購方以每股5.00港元之價格認購本公司合共5,000,000股新普通股。每股認購股份之淨價約為4.60港元。於2010年7月15日(即訂立認購協議日期)，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為5.62港元及於倫敦交易所(AIM)之收市價為48.00便士。全部5,000,000股認購股份已獲認購，且認購已於2010年7月21日完成。

此外，於2010年11月12日，本公司公佈Pari Capital Group AG及Butler Capital Ltd以每股4.00港元之價格進一步認購本公司合共10,500,000股新普通股。每股認購股份之淨價約為3.80港元。於2010年11月11日(即訂立認購協議日期)，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為4.25港元及於倫敦交易所(AIM)之收市價為30.75便士。全部10,500,000股認購股份已獲認購，且認購已於2010年11月16日完成。

進行上述認購的其中一個原因為引入更多股份至市場及改善股份買賣流通量。而認購的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為本公司解決方案、項目及服務業務分部之預計新項目提供資金，該等業務分部的服務對象為東南亞及大中華地區的公共及私營部門客戶，以及為本公司之研究及開發活動提供資金。

## 股息

董事會維持審慎態度並經考慮儲備現金之需求，決定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不會派發任何股息。

##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於2004年6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以書面列明其職責範圍（於2009年2月2日作出修訂）。於2010年6月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李茂銘先生已獲批准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而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Tan Sri Dato' Nik Hashim Bin Nik Ab. Rahman及Pieter Lambert Diaz Wattimena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程序，包括審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在就本集團的規模及性質的機構而言屬可行的情況下，尋求遵守「聯合守則」。「聯合守則」為向英國上市公司發出的企業管治指引的主要依據，載明良好管治的原則。此等原則涵蓋以下範圍：(i)董事；(ii)董事薪酬；(iii)問責及審核；(iv)股東關係；及(v)機構投資者。配合本公司於2009年2月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已於2009年2月2日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載列的守則條文，作為其額外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該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於2010年2月11日委任拿督Lee Boon Han為首席執行官前，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並無分開，均由朱偉民先生擔任。由2010年2月11日起，朱偉民先生已辭任首席執行官一職。於2010年10月4日，朱偉民先生已辭任主席一職，及Tan Sri Dato' Nik Hashim Bin Nik Ab. Rahman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主席。該兩個職位現分別由兩人承擔，以確保各自獨立、問責及負責。因此，自2010年2月11日以來，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香港時間2011年6月10日下午三時正假座Lot 1, Jalan Teknologi 3/5, Taman Sains Selangor 1, Kota Damansara,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 刊登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佈將在本公司網站([www.rcg.tv](http://www.rcg.tv))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com.hk](http://www.hkexnews.com.hk))，以及本公司投資者關係網頁([www.rcg.todayir.com](http://www.rcg.todayir.com))中刊登。2010年報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宏霸數碼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Tan Sri Dato' Nik Hashim Bin Nik Ab. Rahman**  
主席

香港，2011年3月28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拿督Lee Boon Han

應勤民

Chong Khing Chung

非執行董事：

Tan Sri Dato' Nik Hashim Bin Nik Ab. Rahman

朱偉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茂銘

廖國邦

Pieter Lambert Diaz Wattimena